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4-00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2000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予以披露,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公司将在审核问询函回复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4-001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盈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亿元到122亿元。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亿元到122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亿元到122亿元,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8亿元到122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6亿元。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6亿元。

3. 每股收益:-0.0117元。

三、预计经营业绩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

2023年,国内客运市场形势恢复显著,公司管内高铁安全持续稳定。面对有利形势,公司继续深入研究客流变化规律,持续推动提升站车旅客服务水平,以高质量供给促进和带动消费,取得营收恢复明显的较好经营业绩,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比由亏损转为盈利。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83 证券简称:坤恒顺维 公告编号:2024-001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伍江念先生持有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7,335,5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64%。上述股份来源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3年2月15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伍江念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8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伍江念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4年1月26日,伍江念先生通过大宗减持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伍江念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7,335,590	20.64%	IPO前取得:17,335,59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伍江念	550,000	0.65%	2023/7/18 ~ 2023/7/18	大宗交易	64.75 - 64.75	35,612,500.00	未完成:290,000股	16,785,590	19.98%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7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临2024-001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500.00万元至14,000.00万元	盈利:79,533.5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2.40%至88.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000.00万元至12,000.00万元	盈利:77,532.5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4.52%至89.6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82元/股至0.269元/股	盈利:1.52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对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终端消费需求不振的影响下,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消费类电池出现明显需求不足,加之碳酸锂市场供应稳定,新建项目产能逐步释放,进一步加剧了锂盐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导致2023年碳酸锂市场价格单边下行,下游锂盐加工厂采购意愿不强。综上,公司主要产品锂精矿销售量、价格较上年大幅下降,使得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大幅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具体数据以公司公布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3年度业绩将出现亏损。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8.64亿元至-10.7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9.98亿元至-12.05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8.64亿元至-10.71亿元。

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9.98亿元至-12.05亿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4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4.08亿元

(二)每股收益:-0.91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3年钢铁行业供需失衡局面仍在继续,上游原燃料价格高位运行,下游市场需求延续弱势,钢材价格震荡走弱,成本与价格的“剪刀差”极大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子公司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虽具备装备、技术、自有码头、物流等优势,但整体仍处于资本投入期,固定费用较高。

面对持续下行的行业形势,公司紧扣“深化改革、提质增效”工作主线,坚持问题导向,深化精细管理、精益经营理念,通过全面算账经营,强化极致降本,优化产品结构,细化全域对标找差,深化改革攻坚等措施,逐步克服了市场带来的不利影响,确保了生产经营平稳有序推进,取得一定的成效。但受行业供强需弱及上下游的双重挤压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业绩出现亏损。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非经营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约1.34亿元,主要系用地补偿、节能减排等政府补助收入。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会计处理对本期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4-006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000万元到-64,000万元。

●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3,000万元到-63,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000万元到-64,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2、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3,000万元到-63,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659.6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308.31万元。

(二)每股收益:-2.5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本次业绩预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如下:

(1)2023年,整体消费者环境并未得到预计提振和恢复,为了积极帮助客户挖掘流量效果,公司业务组合根据客户的情况进行了相应的调整从而影响了毛利率水平。

(2)公司加强了现金流和应收账款的管理,为此放弃了部分帐期过长的业务订单,公司营业规模有所减少。

(3)公司基于优化长期业务模式,在2023年整合主营业务线,裁减非重点业务,优化相关业务人员等,为此承担了较多的转换成本。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最终计提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为准,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则要求,履行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披露要求。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8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04万元到-4,39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3、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380万元到-6,335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04万元到-4,39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2、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380万元到-6,335万元。

3、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3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40万元。

2、每股收益:0.06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2023年度终端市场消费信心不足,需求萎靡,行业需求衰退,电子级玻璃纤维布市场需求减少,公司产品售价受市场需求影响而下降,导致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

2、2023年度子公司黄石宏和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石宏和”)项目投入成本较大,运营前期盈利较少。

(二)其他影响。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业绩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1、黄石宏和电子级玻璃纤维超细纱项目已规模化稳定生产,实现了高端原材料的自主供应、国产替代进口;2023年6月黄石宏和募投项目“年产5040万米5G用高端电子级玻璃纤维布”项目已顺利投产。

黄石宏和实现了电子纱、电子布一体化生产和经营,为公司提升了核心竞争力。公司超薄布和极薄布产品在本行业内具有先进的技术,预计后续随着市场供需环境的改善,公司产品销售及盈利状况将逐步改善(不构成业绩承诺)。

2、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4-010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198,900万元到206,1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54,848万元到62,048万元,增幅为38%到43%。

2.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82,500万元到189,3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7,300万元到54,100万元,增幅为35%到4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198,900万元到206,1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54,848万元到62,048万元,增幅为38%到43%。

2.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82,500万元到189,3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7,300万元到54,100万元,增幅为35%到40%。

3.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4,05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5,200万元。

(二)每股收益:3.6012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3年公司持续推进全国化战略,深耕细化渠道网点,不断加强渠道运营能力,持续增强产品的曝光率和终端动销;在夯实东鹏特饮基本盘,持续保持增长的同时,积极进行多品类布局,培育第二增长曲线产品,进一步带动收入的增长。业绩预告期间内,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105,700万元到1,131,200万元,与上年同期850,539万元相比,同比增长30%到33%。

(二)非经营性损益影响

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

(四)其他影响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本期业绩预告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24-007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4年1月24日、1月25日、1月26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以及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经营活动一切如常,内外部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1月24日、1月25日、1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控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4年1月24日、1月25日、1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动态市盈率在行业内相对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申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24-006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30,0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224,00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487,800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有无反担保:无

● 逾期对外担保金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已经超过公司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10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况

(一)担保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锦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原签订的担保合同已到期,为继续支持控股子公司工程保函担保业务开展,近日,公司与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新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3100520240000396),为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的期间内与债务人香溢担保办理约定的分离式国内非融资性保函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30,000万元。

2024年1月25日,公司收到上述合同。

(二)公司决策程序

1. 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溢担保2023年度担保业务开展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为香溢租赁2023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行使职权,担保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担保计划提交股东大会通过日止。具体内容如下:

在最高额73亿元范围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2023年度担保业务开展提供保证担保,其中为开展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担保额度65亿元,为开展香溢贷担保业务提供担保额度8亿元;在计划额度内,允许单笔担保额度超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列报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在担保额度25亿元范围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在计划额度内,允许单笔担保额度超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列报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2. 公司认为:本次担保未与证监会公告[2022]26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相违背。本次担保相关标的未超过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符合相关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1.名称: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683125178 7

3.注册资本:叁亿肆仟肆佰万元整

4.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成立日期:2008年12月15日

6.法定代表人:胡秋华

7.营业期限:2008年12月15日至2028年01月01日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非融资担保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36-4-7号703室

10.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676号香溢大厦21楼

11.财务状况

2023年9月30日,香溢担保资产总额63,538.23万元,净资产54,012.51万元,资产负债率14.99%。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571.07万元,净利润240.54 万元。(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香溢担保资产总额62,604.25万元,净资产54,465.73万元,资产负债率13.00%。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4,539.61万元,净利润1,541.68万元。(经审计)

(二)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香溢担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各股东情况:公司持股比例61.05%、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6.57%、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6.57%、杭州上城区文商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81%。

三、本次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锦支行

保证人: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一)被担保的主债权及最高额

公司自愿为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与香溢担保形成的下列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30,000万元。包括: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与债务人香溢担保办理约定的分离式国内非融资性保函业务所形成的债权;债权人与债务人已形成的尚未受偿的债权本金及其相应的利息、罚息等。

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与香溢担保按上述约定签订的业务合同为主合同。

(二)保证担保的范围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三)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项下有多个保证人的,各保证人共同对债权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保证期间

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个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基于公司主营担保业务展业的需要,有利于促进担保业务规模和效益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成果和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日常经营决策和管理工作实施完全有效地控制和全过程监管,非融资担保业务的经营风险相对较低,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香溢担保的其他股东未参与该公司的日常经营且在投资协议中约定由控股方单方面提供担保,鉴此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金额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487,800万元(含本次担保),实际使用担保余额252,081.29万元,为香溢担保开展融资类担保业务提供担保余额506.82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224,000万元,实际使用担保余额127,734.78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380,322.89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210,288.98万元的180.86%,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上述担保均未超出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4-002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月26日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曹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有效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谭建鑫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向新天绿色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北燃气有限公司与河北建投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储备气轮换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由于曹欣博士、秦刚先生及王涛先生于控股股东任职,梅春晓先生、王涛先生在河北燃气有限公司任职,被视为于储备气轮换协议中拥有重大权益。因此,上述董事就批准储备气轮换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所涉董事会决议案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本公司〈债务融资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废止本公司〈年度装机目标考核办法〉〈新能源板块年度目标奖、按期投产奖分配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新天绿色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香港公司”),为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是否为关联担保:否。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新天香港公司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目前公司为新天香港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元(不包括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天香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保障资金的有效衔接,新天香港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香港”)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3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二)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向新天绿色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本次为新天香港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天绿色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年6月29日

注册地:香港

法定代表人:班泽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63,379.18万元

新天香港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其职能定位为公司海外投融资业务、投资者关系业务和境外信息平台。2023年9月30日,新天香港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21.99%。新天香港公司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477.51	83,370.37
负债总额	14,485.00	18,331.95
净资产	59,992.51	65,038.42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86	0
净利润	3,364.63	4,996.59

注:2022年度相关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借款方:新天香港公司

(二)贷款银行:中银香港

(三)授信金额:2.5亿元人民币

(四)担保方: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五)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六)担保金额及币种:2.5亿元人民币

(七)贷款期限:三年

(八)担保期限: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其健康持续发展,保障资金的有效衔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新天香港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新天香港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其经营业务的开展和资金周转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故董事会同意该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本次担保)为人民币97,9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78%。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包括本次担保)为人民币67,9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32%;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7%。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4-004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谭建鑫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因工作调动,公司总裁梅春晓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总裁职务,其辞职申请自辞职函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梅春晓先生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梅春晓先生辞去总裁职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谭建鑫先生进行提名,认为谭建鑫先生具备履行职业的专业知识,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一致同意谭建鑫先生作为公司总裁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谭建鑫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谭建鑫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

梅春晓先生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在任何方面均无不同意见,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或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

梅春晓先生在担任公司总裁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谭建鑫先生简历

谭建鑫先生,44岁,现为本公司党委书记、总裁,获华北电力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谭先生同时兼任控股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北建投国融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河北建投中航翼罕绿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及本公司子公司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谭先生在新能源行业积累了超过17年的投资管理经验。其自2006年10月加入本集团,历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工程管理部经理,河北新天科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河北建投蔚州风能有限公司总经理,蔚县新天风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4-005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同意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建投”)以协议转让方式将持有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曹妃甸新天液化天然气有